

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 函

地址：71005臺南市永康區南臺街1號
承辦人：黃品舜
電話：(06)2533131#1603
傳真：06-301-0040
電子信箱：hostfamily@stust.edu.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南科大國務字第11000040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0040901_0004090A00_ATTCH1.pdf)

主旨：本校辦理教育部「友善臺灣—境外學生接待家庭專案計畫」，訂於110年5月8日(六)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建工校區辦理接待家庭高雄培訓課程，敬請轉知所屬各鄉鎮市區公所轄區內市民以及各級學校教職員及學生家長踴躍報名參加，敬請查照。

說明：

- 一、教育部委託本校辦理「友善臺灣—境外學生接待家庭專案計畫」，並成立全國計畫辦公室以推廣在臺境外學生接待家庭機制，促進教育輸出國際化。本計畫為提升臺灣接待家庭之風氣並營造境外學生友善學習環境，訂於110年5月8日(六)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建工校區辦理接待家庭高雄培訓課程。
- 二、旨揭培訓課程，廣邀對異國文化交流有興趣且欲成為接待家庭之民眾免費報名參與，課程中邀請國內具相關專業背



景且經驗豐富之講師介紹文化差異及接待家庭職責與認知。培訓活動議程及線上報名方式請參閱附件或活動網址：
<https://www.hostfamily.org.tw/tc/news/12-20114>。

三、惠請各縣市民政局或民政處，轉知所屬各鄉鎮市區公所，並公告於貴單位網頁，鼓勵轄區內市民報名。

四、惠請各縣市教育局或教育處，轉知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及學生家長踴躍報名參加，並公告於貴單位網頁，鼓勵踴躍報名。

五、本案活動聯絡人：南臺科技大學黃品舜先生，電話：(06) 253-3131分機1603，E-mail: hostfamily@stust.edu.tw。

正本：高雄市政府民政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民政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民政處、屏東縣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民政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民政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教育部、本校「友善臺灣—境外學生接待家庭專案計畫」計畫辦公室

